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文件

济院字〔2009〕58号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 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的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和省委九届八次全会、市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提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的意见。

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切实增强做好新形势下党建工作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是在新中国成立 60 周年之际，在我国改革发展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极其重要的会议。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是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的建设的纲领性文件。胡锦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对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提出了明确要求。山东省委九届八次全会和济宁市委十一届八次全会对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做出了部署。我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认真学

习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的总体要求、目标任务和新要求新举措，切实把思想认识统一到中央对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重要性的认识上来，不断增强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努力把我校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近年来，我校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明显的成效，根本原因在于我校党委高度重视和加强党的建设，团结带领广大师生员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积极进取，团结实干。各级党组织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我校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证。但也要清醒看到，我校党的建设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些党员干部忽视理论学习、学用脱节；党建工作体制机制创新不够，没有体现出自己的特色；少数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流于形式，较为单调，没能很好地发挥对教学、科研、管理等工作的保障作用；部分党员的党性意识、组织观念淡薄；学生党建工作的内容、方式方法等创新不够；领导干部的考核评价机制还不够健全；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不强，创新不够。各级党组织务必引起高度重视，切实增强做好党建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按照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的决策部署，坚持把党的建设贯穿于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的全过程，贯穿于推动我校科学发展、跨越发展的全过程，不断提高我校各级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校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的总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

实省委九届八次全会和市委十一届八次全会决策部署，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改革创新的精神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全面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努力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充分发挥校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推动学校的科学发展、跨越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证。

二、全面落实建设学习型政党的要求，着力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水平

建设马克思主义学习型政党，是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深刻总结历史经验，科学分析当前形势，着眼于提高党的执政能力、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提出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我校各基层党组织一定要认真组织学习贯彻全会精神，把加强和改进党员干部的学习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在党组织内营造浓厚的理论学习氛围，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思想政治水平。

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头脑。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系统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认真总结学习实践活动成功经验，形成有利于学习研究和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政策导向、舆论导向、用人导向和体制机制，推动科学发展观教育的常态化。大力弘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坚持学以致用，增强工作的原则性、系统性、预见性、创造性。

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学习教育。把理想信念

教育作为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重中之重。加强党的意识形态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引导党员干部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坚决抵制各种错误思想的影响，始终保持坚定的政治立场。加强思想道德建设和党的优良传统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自觉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培养高尚道德情操和健康生活情趣。深入推进和谐校园、文明校园、平安校园建设，积极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要求成为师生员工日常生活的基本遵循。

积极推进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组织引导党员干部优化知识结构，提高综合素质，努力使各级党组织成为学习型党组织、各级领导班子成为学习型领导班子、各级领导干部成为“爱读书、肯实干、操守正”的新型领导干部。加强和改进党委中心组学习，每月开展一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每年集体学习不少于 12 天。建立理论务虚会制度，定期对学校发展稳定等重大问题进行研究。积极探索学习型党组织和领导班子制度创新。加强和改进干部培训工作，特别是要加强对党总支书记的业务培训，提高做好党务工作的能力，构建适应科学发展观要求和干部成长需要的干部教育培训体制机制。

三、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

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用人标准。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把干部的德放在首要位置。从政治品质和道德品行等方面完善干部德的评价标准，注重从履行岗位职责、完成急难险重任务、关键时刻表现、对待个人名利等方面考察干部的德。在注重“德”的前提下，优先选用肯实干、有实绩、群众公认的干部。要把忠诚党的教育事业、政治上靠得住、工

作上有本事、作风上过得硬、广大师生信得过的干部选拔到各级领导岗位上来。

健全完善干部选拔任用机制。以民主、公开、竞争、择优为改革方向，创新干部选拔任用机制。完善公开选拔、竞争上岗等竞争性选拔干部方式，积极推进干部选拔任用提名环节的改革。鼓励多种渠道推荐干部，广开举贤荐能之路，拓宽党政干部选拔来源。健全干部考察制度，完善考察标准，增强考察准确性。扩大干部工作信息公开，建立健全干部选拔任用监督机制和干部选拔任用责任追究制度。匡正选人用人风气，坚决整治跑官要官、拉票贿选等问题。

大力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加大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力度，重点加强年轻干部党性修养和实践锻炼。建立来自基层一线党政领导干部培养选拔链，大力选拔经过实践锻炼、实践证明优秀、有培养前途的年轻干部。扎实做好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制定实施我校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意见，做好后备干部集中调整工作，强化跟踪培养，注重备用结合。合理使用各年龄段干部，调动各年龄段干部的积极性。加强女干部、党外干部的培养选拔和使用。

健全干部管理机制。积极推进我校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制定符合我校特点的干部管理办法。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考核评价机制。完善干部交流制度，加大部门、系（部）岗位间的干部交流力度，疏通干部交流渠道。深入了解干部情况，落实领导班子内部谈心、上级与下级谈话、提醒谈话等制度措施，对干部存在的苗头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对不称职的干部及时调整。认真贯彻落实党内纪律处分条例和党内监督条例，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重大事项报告、述

职述廉、诫勉谈话、岗位问责等制度，充分发挥党内监督对干部的约束和警示作用。

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牢固树立科学的人才观。突出抓好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适时进行岗位设置工作，推进人才评价、配置、使用、激励、管理机制创新，建立健全人才评价指标体系，加快形成人尽其才的良好环境。

四、强化基层党建工作，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根据学校机构调整和科学发展的需要，在已初步设立基层党总支和教工、学生党支部的基础上，按照便于师生党员参加活动，并体现各基层组织特色的要求，逐步健全、完善党组织设置，探索按照学科、教研室、年级、班级成立党小组，健全机构设置，完善人员配备。切实发挥党总支的政治核心作用和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

完善党建工作机制。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党建工作机制，并根据新形势新任务不断加以完善。认真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党日活动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推进基层党建工作的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建设。

创新基层党组织活动方式。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结合高校组织工作的特点，创新党的基层组织活动内容和方式，在扩大党员参与面、增强吸引力、提高实效性上下功夫；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师生党员搭建活动平台，拓展活动空间。巩固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成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建设和谐校园、文明校园、平安校园中的领导作用，以有力地推动我校科学发展、跨越发展。

增强党员队伍生机活力。注重质量、优化结构，改进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和教育，健全党员发展质量保障体系，不断壮大党员队伍，优化党员队伍结构，提高学生党员质量。制订落实基层党员教育培训规划，建立基层党员轮训制度。充分发挥学生党员的模范表率作用。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增强党员意识和党性观念。严格党内组织生活，坚持民主评议党员，表彰优秀党员，及时处置不合格党员。

五、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积极发展党内民主

加强领导班子自身建设。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提高领导班子领导科学发展的素质和能力。增强领导班子的整体合力，认真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把集体领导和分工负责有机结合起来，形成团结协作的良好氛围。坚持和完善民主集中制，发挥党委班子的集体智慧和力量，提高班子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科学决策的能力。

不断改进领导方式和执政方式。充分发挥校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支持院长依照法律和规章，独立负责、协调一致地开展工作。完善党内民主决策和监督机制，充分发挥校党委对重大问题的决策作用。广泛听取党员、师生、基层干部的意见和建议。落实重大决策报告制度，健全决策失误纠错改正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

尊重保障党员主体地位和民主权利。以落实党员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监督权为重点，进一步提高党员对党内事务的参与度，充分发挥党员在党内生活中的主体作用。积极推进党务公开，健全党内情况通报、情况反映、党

内事务听证咨询、党员定期评议基层党组织和领导班子成员等制度。扩大党内基层民主，发挥党的基层组织在保障党员民主权利方面的作用。

完善党代表大会制度和党内选举制度。按照省、市委要求，开好济宁学院第一次党代会。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市委要求，研究制订我校党代会代表任期制实施细则。健全和规范党委向全会定期报告工作并接受监督的制度。建立健全党代会代表参与重大决策、参加干部推荐和民主评议、列席党委会议、联系党员群众、开展调查研究等具体制度和办法。改革和完善我校基层党组织选举制度，在改进候选人提名方式、规范选举程序、扩大差额比例等方面加大探索创新力度。推广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由党员和群众公开推荐与上级党组织推荐相结合的办法，逐步扩大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直接选举范围。

坚决维护党的集中统一。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切实增强党的意识，时刻把党放在心中最高位置。严格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严守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工作纪律；健全对学校党政工作部署和党的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制度和纪律保障机制，确保政令畅通。对违反党的纪律的行为，坚决严肃处理。

六、重视党的作风建设，全面贯彻党的群众路线

在全体党员干部中大力提倡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作风，联系群众、甘做公仆的作风，团结奋进、民主科学的作风，勤俭节约、无私奉献的作风，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把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深入开展“加强党性修养、弘扬优良作风”主题教育活

动。教育引导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崇尚理论联系实际、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讲党性、重品行、做表率；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加强党性锻炼和党性修养。建立党性定期分析制度，把党性分析作为民主生活会主要内容。加大对领导干部作风方面突出问题的整顿力度。把作风建设情况作为党性分析重点内容，并纳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范围。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

严格执行中央和省市委有关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规定。严格控制办公经费支出，进一步降低行政成本，建设节约型校园；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公车使用和公款出国(境)；严禁用公款游山玩水和进行高消费娱乐，坚决防止以学习考察名义公款旅游；严禁在工作时间和工作日中午饮酒；严禁各部门单位之间用公款相互宴请。

坚持校级领导班子成员接待日、联系教学系和听课制度。经常深入基层广泛倾听师生意见和呼声，切实帮助基层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实际困难。严格执行《济宁学院信访工作制度》和《济宁学院领导接待日制度》，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拓宽师生民主诉求反映渠道，坚持领导干部定期接访，及时阅处群众来信，注重分析网络舆情。

广大党员干部要强化服务意识。牢固树立为一线服务，为教学服务，为师生员工服务的理念。努力践行“生活正派、情趣健康、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秉公用权、廉洁勤政、真抓实干、务求实效”的优良作风。

七、惩防并举，注重预防，加快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建立健全惩治腐败和预防腐败体系。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008—2012 年工作规划》，坚

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在全校党员干部中大力加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把党风廉政教育列入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有针对性地开展示范教育、警示教育、岗位廉洁教育等，改进教育方式，提高教育效果。加强校园廉政文化建设。

校党委坚持和完善“三重一大”制度，即“凡是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等重要问题必须经集体讨论做出决定。”凡涉及到广大师生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都要公开透明，接受群众监督。加强对招生、考试、干部任免、人事调配、职称评定、招标采购、基建维修等诸环节的监督力度，加强对财政资金和重大项目的审计。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拓宽监督渠道，增强监督合力。

完善党员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推行党政领导干部问责制。彻底清理违规收费行为和设立“小金库”。引导广大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严禁领导干部利用职务上的便利谋求不正当利益，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认真解决师生员工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八、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推进党建工作创新

校党委和各基层党组织把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作为重大政治责任，列为重要议事日程。坚持完善基层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建设高素质党务工作队伍。完善党建工作综合考核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建立健全党建工作推进机制，形成校党委统一领导、各部门齐抓共管、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认真总结党建工作的典型经验，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

厚的舆论氛围。

遵循党建工作的内在规律，全面推进思想观念、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的创新，不断提高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营造鼓励探索、支持创新的环境和氛围，尊重实践，讲求科学，积极探索党建工作新思路新方法。认真总结学习实践活动成功经验，不断以新的举措推进党的建设取得新成效。

全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解放思想，振奋精神，科学务实，开拓进取，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团结带领全校师生员工迎难而上，努力开创我校改革发展稳定工作的新局面。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
2009年12月22日

主题词：党的建设 意见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09年12月23日印发

(共印30份)